

证券代码：873767

证券简称：远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☐新增条款 ☐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人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一百零九条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人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效率，优化公司治理，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人减至 5 人，修订公司章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 日